# 2024年季羡林散文读后感(4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：2024-09-28

*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季羡林散文读后感篇一但...*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**季羡林散文读后感篇一**

但是，相比之下我认为汪曾祺的散文要比其他人好多了，他的散文轻松自在，而且总会在不经意间流露出一丝丝隐秘的幽默，让人嘴巴一咧，会心一笑。他的手法很有意思，总会在文中一些微妙的地方加上几句看似文不对题的几句话，却又在无意间把文章提升到了另一个层次。

有人评价：汪曾祺的散文没有结构的苦心经营，也不追求题旨的玄奥深奇，平淡质朴，娓娓道来，如话家常;汪曾祺的散文写风俗，谈文化，忆旧闻，述掌故，寄乡情，花鸟鱼虫，瓜果食物，无所不涉;汪曾祺则是要从内容到形式上建立一种原汁原味的“本色艺术”或“绿色艺术”，创造真境界，传达真感情，引领人们到达精神世界的净土。

在这本书中他的《跑警报》很有意思写出了西南联大在昆明时逃飞机轰炸时的许多趣事，当预行警报的灯笼挂出，人们从驿道撤入郊区的深山老林，警报响起后，男生手里提了一大袋零食在宿舍门口等人，直到女生出来了以后上去“嗨”一声以后欣然地并肩走出后门带着闲适的心，嘴里啃着零食，又因为是跑警报所以不能悠哉悠哉的，得带一些危险感，但还是显得不紧不慢。让人不得不感慨道：“原来跑警报也可以这样”

又比如说《五味》他用了风趣的笔法写出了全国各地的饮食习惯以及一些趣闻，比如山西人的酸，四川人的麻辣，无锡的甜，当然包括全国各地的人都喜欢的臭豆腐。是的，中国人口味之杂也，敢说堪为世界之冠。 当我仔细回想一下后，也就发现原来《舌尖上的中国》应该是根据这篇文章改变的吧。我当然也喜欢他的《端午的鸭蛋》就连上课时也很想知道老师到底是怎样上这节课的。

我比较喜欢的还有《多年父子成兄弟》，一对父子之中并不需要过多的语言，那无与伦比的“孩子王”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，在早春的时候带着一大堆孩子在田野上狂奔，“我”初恋时，父亲在一旁给我出馊主意，这种父亲哪里能够看见：如此民主而且回去理解孩子，从孩子身上学会不怕担干系，只是本着同学有难就要两肋插刀的的淳朴精神而去帮助他们。儿女是属于他们自己的。他们的现在，和他们的未来，都应由他们自己来设计。

文如其人，汪曾祺散文的平淡质朴，不事雕琢，缘于他心境的淡泊和对人情世故的达观与超脱，即使身处逆境，也心境释然。

我真的很喜欢这个作家和他一样幽默自在的散文，自由自在让人一看上去就可以轻而易举的理解，他并没有苦心去钻研如何写，同时也不用我们广大的读者去钻研如何读，只是像饭后的水果让人心里甜滋滋的，只是需要一颗轻松自在的心。

**季羡林散文读后感篇二**

迟子建的散文有一种奇特的魅力，它总是能牢牢抓住我的心，不断地驱使着我，让我对它产生了一种贪婪的渴求。

迟子建的文章总是勾人心魄的，就像是绝世美人一般，对我来说，有着极大的诱惑。但我更喜欢她那淡雅的，像诗一样的文字，就像是绝代美女卸妆后清秀的眉目，我喜欢这清丽的散文。

在我伤怀之时，她细腻的文风像阳光照进我心，像缓和的溪水缓缓流过我的心田，我总能感到人生充满了希望与快乐。

《时间怎样地行走》是我读的一篇颇有感悟的文章。

时间怎样地行走?这一直是作者和我的疑问。

时间看不见，摸不着，它到底在哪儿?它从哪里开始，又从哪里结束?

我曾天真地以为时间是被一双神秘的大手给放在挂钟里的，从来不认为那是机械的产物。它不会因为贪婪窗外的鸟语花香的美景而放慢脚步，也不会因为北风肆虐、大雪纷飞而加快脚步。它的脚，是世界上最能禁得起诱惑的脚，从来都是循着固定轨迹行走。时间藏在挂钟里，与我们一同经历风霜雨雪、潮涨潮落。

时间可以让一棵青春的小树变得枝繁叶茂，让车轮的幅条沾染上锈迹，让一座老屋逐渐地驼了背。时间毫不留情，它总是持之以恒、激情澎湃地行走着——在我们看不见的角落，在我们不经意走过的地方，在日月星辰中，在梦中。

我终于明白时间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中——在涨了又枯的河流中，在小孩的嬉笑声中，在花开花落中，在候鸟一次次迁徙中，在我们成长着的脸庞上，在桌椅不断增添新的划痕中，在一个人的声音由清脆变得沙哑的过程中，在一场接着一场去了又来的寒冷和飞雪中。只要我们在行走，时间就会行走。我们和时间是一对伴侣，相互依偎着，不朽的它会在我们不知不觉间，引领着我们一直走到地老天荒。

**季羡林散文读后感篇三**

今天上午，我懒洋洋的躺在床上，无事做，随手拿起张晓风散文来，第一篇便是我爱上他的理由，几行字映入眼帘，“一笔简单的雨荷花可给出多少形象之外的美善，一片亭亭青叶支撑了多少世纪的傲骨。”荷花与傲骨?多么恰然的配合，于是马上翻到下一页，去细细品味张晓风的画晴。俗话说：好天气=好心情。《画晴》就是这样，雨后的天晴竟然让作者比喻成：“心理上就觉得似乎捡回了一批失落的财宝。”这时，济南窗外是一片阴郁，刚刚闷闷的心情突然有阳光射入的感觉，快乐也在周围饶来饶去的我继续翻看，几乎熔入了《画晴》的世界，仿佛也享受到勃勃的生机，大自然造物的神齐。有生命和无生命的东西都那么可爱。于是，我想，晴天能给人带来什么，尤其是雨后的晴天，一缕阳光斜射进屋子，清风送来雨后的芬芳，窗外小鸟叽叽喳喳的叫着，天空澄着一股透彻的蓝。我享受着生命的生机勃勃，不能把自己憋在屋子里呀。于是，我们踏去了门，我们一起去找“晴”。张晓风就是这么一个人，凡事随意而行，虽然显得调和，但也无所谓，我也是这么一个人，总是被突发奇想搅乱了生活的章法。

“我只想消磨一个极好的太阳天，只想到乡村里去看看五谷六畜怎样欣赏这个日子。”在雨后的晴天，来到一个空旷的广场，在那黄绿不均的草地上延续我们的梦，我陶醉许久，定神一望，不禁一笑，这儿没有什么奇花异草，也没有任何仕女云集，但究竟是为什么能这样吸引人呢?也许我们爱的，享受的就是这份宁静，恬淡和收敛。小草上的露珠，野花的香，大石的光滑 ，我们的闲境，羡慕小草，只因我们不能和着风摆动，草儿们一起摆动，就成了海，羡慕那云，只因我没有云样的笔，去勾勒我的蓝天，晓风遇到了一群孩子，当地的孩子们的话引出了《画晴》：

“她有点奇怪，不是吗?”

“我们这里从来没有人来远足的。”

“我知道，”有一个较老成的孩子说，“他们有的人喜欢到这里来画图的。”

“可是，我没有看见她的纸和她的水彩呀!”

“她一定画好了，藏起来了。”

我静静地想，可不是吗，我们的生活也几乎是被描绘出来的，而我们就是那持笔的画家，快乐时，就给天空抹上快乐而又透彻的蓝，又用云的丝柔给予装饰，高楼大厦也是挺拔的，孩子们脸上也有如花一般美丽的笑容，伤心时，你用一塌糊涂的灰附着着画面，仿佛天都要为你的悲伤而动容，我们都是画家。而张晓风则用文字将“晴”描绘。

也许我们真的很眷恋广阔的草场，那里可以放飞我们的心灵，想起城市的街道，想起两侧壁立的大厦，还有那一线天空，真的仿佛置身于死阴的幽谷。咦?你把画藏起来了，那就把心底的晴天献给我们吧!!!

**季羡林散文读后感篇四**

馋了!随手从书架取下林语堂大作。这本是三九折买来滴!当时，只是因为他是大家，相信他一定不会令我失望，定会对于我的人生有所启迪，所以入手。

昨晚，信手翻阅《林语堂散文》，至《论读书》，不禁又有朗读，拍案，会心微笑，鼓掌大笑滴冲动。大师果然不负我之所望，知己呀!

大师说：“孟子曰，人之患在好为人师。”警醒呵，第一次看到这句古训，反省!偶尔我也会站着说话不腰疼，虽说旁观者清，毕竟事未临头不能真正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，只能想当然地侃侃而谈，把书中的大道理强加给人家，强势地指责或批评，不顾忌他人感受，不讲究方式方法，冷静滴想想，微薄的内心并不能完全服人，却要从态度上压倒对方，气焰嚣张，不可取呵。

大师说：“今人读书，或为取资格，得学位，在男为娶美女，在女为嫁贤婿;或为做老爷，踢屁股;或为求爵禄，刮地皮;或为做走狗，拟宣言;或为写讣闻，做贺联;或为当文牍，抄账簿;或为做相士，占八卦;或为做塾师，骗小孩。”这些情态基本同样适用于今天哪?!指责国人以读书为名取利禄之实，但能撼得动教育体制的力量在哪儿?当然还有一句，“有人拿父母的钱，上大学。”这令大师不齿的现实，同样在今天也遍地开花呵?!我忽然想，大师如果不能撼得动这现象，那么是否大师把浪漫滴读混同于求生存的读了嗫?是不是读书本来就分很多种，只有等自己的人生奋斗到一定高度时候，才有资格进入下阶段的读?果然，大师接下来说，“今日所谈，非指学堂中的读书”嘘^果然!大师提醒学子不要读死书，要透过文字看本质，持怀疑态度做学问。

接着，转入正题，是自由读书。大师说：“读书的意义，是使人较虚心，较通达，不固陋，不偏执。”这一点我是深有体会，射手座的强势主观使我极容易钻牛角尖，但读了一点书，开了一点窍，发现前面的路还很宽，何必每每自寻烦恼，换个角度看问题，并不是天塌地陷的危难，乐观的活才是正理。就是这句，“幼时认为什么都不懂，大学时自认为什么都懂，毕业后才知道什么都不懂，中年又以为什么都懂，到晚年才觉悟一切都不懂。”现在处于中年的我，回忆前面的路，发现幼年时是多么滑稽好笑可爱，因为不懂，所以对什么都感兴趣，盲目地摸索痴迷地流恋。青年时以为顿悟了，终于成年了，多了几许忧愁几许忐忑，其实只是看见了幼年时的可笑。中年时以为这次真得成熟了，所以有一点感触就忙着记下来，热衷于不停地写，记录，慨叹原来这才叫‘知道’，渐渐，发觉，有些东西并不是那样，就微微地有些茫然起来，呵，原来就是在变老。

大师说：“读书的主旨在于排脱俗气，不读书便语言无味，面目可憎。”具体我也不敢妄言，但读过一点书后，真得偶有话不投机半句多之嫌，不仅如此，即便那人的笑声刺耳，都会令人不爽。我想，这跟健康报上的气味说有雷同罢，各人找适合各人气味的朋友才是。若读得书是适合自己口味的书，那么此种读书必定是会影响人的谈吐及思维方式的，有兴致地读，必定有所收获;为卖弄而浅薄地强读，必定食古不化疳积胃滞。所谓“读书须求气质相合。”

大师说：“有你所应读，我所万不可读，有此时可读，彼时不可读，即使有必读之书，亦决非此时此刻所必读。见解未到，必不可读，思想发育程度未到，亦不可读。”读书需顺其自然之势。世上无必读之书，各人有各人的生存状态，当某人某日某种心境下，有了某种读得冲动，想应和心境地读，必能在彼时读出一时之味来。比如，我小学时候钻在闲置书堆里读《红楼梦》，只是少年时期的春心萌动，好奇它与课本的不同，感受它直抒男女之情的奇妙。二三十岁，关注的是人物的关系，人物的性情，场面的恢弘。

大师说：“读书必以气质相近，凡人读书必找一位同调的先贤。找到师法对象，全心投入、气质浸润。找到思想相近之作家，找到文学上之情人，心胸中感觉万分痛快，而魂灵上发生猛烈影响，如春雷一鸣，蚕卵孵出，得一新生命，入一新世界。”这是我最欣喜的一段收获。我记得以前我说过，我找到了我的群，我一直相信有那么一个群，这个群的人无需太多解释就能理解对方。因为大家气味相投，想想满眼都是我的菜，各种喜欢各种有爱，那么就不会有太多的不融洽不和谐。我相信从星座血型里我们都能找到这种类同感，而读书，使我们寻找组织的强度更大，能够感应气质性灵相近的同类更多。

开卷有益，想必也是要有气质相合的卷，才能遭遇阅读滴欢喜吧!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